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方光电"、"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6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股票简称为"四方光电",扩位简称为"四方光电股份",股票代码为688665。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9.53元/股,发行数量为1,75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262.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459,019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4.05%。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65,981股已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调整为10,578,481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33%;网上发行数量为4,462,5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67%。

根据《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424.4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150.4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073,981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33%,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8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967,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9.67%,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4.10%。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022193%。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2月2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以及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创投"),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富诚海富通四方光电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截至2021年1月26日(T-3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海通创投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在2021年2月4日(T+4日)之前将战略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退回。

战略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月)
1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875,000	25,838,750.00	0	24个月
2	富诚海富通四方光电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84,019	46,776,081.07	233,880.41	12个月
合计		2,459,019	72,614,831.07	233,880.41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5,959,115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75,972,665.95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7,885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32,844.05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9,073,152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67,930,178.56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829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4,480.37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1,339,662.06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佣金(元)	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放弃认购数量(股)
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华夏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29	24,480.37	122.40	24602.77	0	829
合计			829	24,480.37	122.40	24602.77	0	829

二、网下配售摇号结果

根据《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2月3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四方光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9
末"4"位数	1182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四方光电A股股票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3,882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389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653,627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20%,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35%。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8,714股,包销金额为257,324.42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05%。

2021年2月4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战略配售募集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23219622、021-23219496、021-23219524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4日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瑞生物"、"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8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87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易瑞生物",股票代码为"300942"。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5.31元/股,发行数量为4,086.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204.3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总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309.70万股,占本发行数量的81.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76.3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00%。根据《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新股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091.33988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20%(817.2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492.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1.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593.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39.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03410631%,有效申购倍数为4,916.16388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2月2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5,904,554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84,453,181.74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0,446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61,668.26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4,925,0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32,351,750.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2,495,124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6.11%。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0,446股,包销金额为161,668.26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股份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07%。

2021年2月4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发行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66553415、010-66553417

联系邮箱:dxzq_ipo@163.com

联 系 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4日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嵘泰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57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0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4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6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34元/股。

嵘泰股份于2021年2月3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嵘泰股份"A股股票1,6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1年2月5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2月5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2月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4,225,61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23,745,818,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1292973%。配号总数为123,745,818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123,745,817。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734.11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6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909189%。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2月4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1年2月5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年2月4日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创识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412.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93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创识科技",股票代码为"300941"。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412.5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31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706,250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4,399,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725,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根据《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583.09362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20%(682.5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757.4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655.0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8.5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177579754%。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2月2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6,518,476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52,008,723.56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2,024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682,431.44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7,574,5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74,512,595.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0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759,344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16%。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为32,024股,包销金额为682,431.44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09%。

2021年2月4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20370806,20370807

联系人:销售交易业务总部-股权资本市场处

发行人: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4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09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13009、191009　债券简称:12广汽02、广汽转债、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21年2月3日召开,经无记名投票选举黄卓先生任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时止;原职工代表监事江秀云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3日

附:简历

黄卓先生:男,1980年10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审计部副部长、风险控制部副部长,兼任广州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监事长、广汽资本有限公司监事、广汽本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监事、广爱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监事、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此前曾任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汽车工程研究院财务总监、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审计经理。2007年毕业于University of Wollongong(澳大利亚卧龙岗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研究生学历、会计硕士学位。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10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13009、191009　债券简称:12广汽02、广汽转债、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份产销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月份主要投资企业产销快报数据如下:

单位	产量(辆)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	销量(辆)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63,329	46,223	37.01%	63,329	46,223	37.01%	77,625	62,485	24.23%	77,625	62,485	24.23%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79,778	53,671	48.64%	79,778	53,671	48.64%	89,800	67,620	32.80%	89,800	67,620	32.80%
广汽乘用车有限公司	31,339	25,885	21.07%	31,339	25,885	21.07%	34,400	32,739	5.07%	34,400	32,739	5.07%
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7,366	3,015	144.31%	7,366	3,015	144.31%	7,373	2,949	150.02%	7,373	2,949	150.02%
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汽车有限公司	2,805	2,099	33.64%	2,805	2,099	33.64%	2,502	2,064	21.22%	2,502	2,064	21.22%
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	6,987	6,902	1.23%	6,987	6,902	1.23%	5,400	8,279	-34.77%	5,400	8,279	-34.77%
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	227	209	8.61%	227	209	8.61%	43	135	-68.15%	43	135	-68.15%
广州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	-	-	-	-	-	-	190	-	-	190	-	-
汽车合计	191,831	138,004	39.00%	191,831	138,004	39.00%	217,333	176,271	23.29%	217,333	176,271	23.29%
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	86,939	58,816	47.82%	86,939	58,816	47.82%	95,305	69,539	37.05%	95,305	69,539	37.05%

产品类别	产量(辆)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	销量(辆)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月度同比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
乘用车	191,604	137,795	39.05%	191,604	137,795	39.05%	217,100	176,136	23.26%	217,100	176,136	23.26%
轿车	79,749	65,368	22.00%	79,749	65,368	22.00%	93,290	84,060	10.98%	93,290	84,060	10.98%
MPV	12,637	7,350	71.93%	12,637	7,350	71.93%	15,088	8,347	80.76%	15,088	8,347	80.76%
SUV	99,218	65,077	52.46%	99,218	65,077	52.46%	108,722	83,729	29.85%	108,722	83,729	29.85%
商用车	227	209	8.61%	227	209	8.61%	233	135	72.59%	233	135	72.59%
货车	227	209	8.61%	227	209	8.61%	43	135	-68.15%	43	135	-68.15%
客车	-	-	-	-	-	-	190	-	-	190	-	-
汽车合计	191,831	138,004	39.00%	191,831	138,004	39.00%	217,333	176,271	23.29%	217,333	176,271	23.29%

注:每月产销数据为快报数据,未经审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3日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益电子"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6,636.4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7号文注册通过。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莞证券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数量16,636.4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4,990.92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30.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9,316.43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329.05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2月5日(周五)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发行人: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4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21-005号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简称:18中联01
证券代码:112927　证券简称:19中联01
证券代码:149054　证券简称:20中联0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据一般性授权完成H股股票发行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发行H股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新增发行H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长沙合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合盛")将通过境外子公司等方式认购公司拟新增发行的193,757,462股H股股票,发行价格每股H股5.863港元。根据一般性授权,董事会获授权配发、发行及处理不超过于2020年6月29日举行的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通过有关决议案之日公司已发行H股20%的H股,即合计277,641,417股H股。

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与长沙合盛签订了《有关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之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认购协议》")。根据《股份认购协议》,长沙合盛同意(或促使其提名人)以11.36亿港元的交易对价认购公司本次增发的193,757,462股H股,价格为每股H股5.863港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月18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2号),核准公司增发不超过193,757,462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2021年2月3日,本公司完成向长沙合盛全资香港子公司诚一盛(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诚一盛")发行H股普通股193,757,462股,发行价格为每股5.863港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所得款项总额及净额均为11.36亿港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采购核心零部件、补充其流动资金、海外市场拓展以及海外基地建设。

本次H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东	股份类别	发行前持股数(股)	发行前占总股本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股)	发行后占总股本比例(%)
香港诚一盛	H	-	-	193,757,462	2.38
	A	-	-	-	-
其他H股股东	H	1,388,207,086	17.47	1,388,207,086	17.05
其他A股股东	A	6,560,261,932	82.53	6,560,261,932	80.57
合计		7,948,469,018	100.00	8,142,226,480	100.00

香港诚一盛本次认购公司H股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进行了相关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06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蝉联"全球银行品牌价值500强"榜首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英国品牌价值研究机构Brand Finance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发布2021年"全球银行品牌价值500强"榜单,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以727.88亿美元的品牌价值蝉联榜首,连续五年在该榜单中位列第一。

经过持续努力和稳健发展,本行已迈入世界领先大银行之列,拥有优质的客户基础、多元的业务结构、强劲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截至2020年末,本行已在49个国家和地区建立426家境外机构,服务网络覆盖六大洲和全球重要国际金融中心,向全球公司客户和个人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产品和服务。

2020年,本行深入推进"第一个人金融银行""境内外汇业务首选银行""重点区域竞争力提升"战略,不断提升公司金融、机构金融、金融市场、投资银行等业务板块的拉动作用,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持续增强;积极顺应时代数字化转型,着力打造全领域链接、精准化触达、智能化服务的金融生态,通过强化科技赋能,推动业务模式创新、流程重塑、领域拓展,服务能力和客户体验不断提升;大力推进绿色金融建设,全面开展支持复工复产的"春润行动"、支持稳外贸稳外资的"春融行动"和支持脱贫攻坚的"春暖行动""金秋行动",在疫情防控、金融保障和推动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积极发挥引领作用,践行大行担当。2020年,本行连续八年位列英国《银行家》全球银行1000强和美国《福布斯》全球企业2000强榜单榜首,以及美国《财富》500强榜单全球商业银行首位,并荣获美国《环球金融》"中国最佳银行""中国最佳公司银行""中国最具创新力银行"、新加坡《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大型零售银行""亚太区最佳国际现金管理银行"等一系列奖项。

下一步,本行将继续聚焦战略落地,深耕金融服务建设,围绕"贴心工行、极智工行、无界工行、放心工行"四大主题,持续推进品牌建设,进一步丰富"您身边的银行,可信赖的银行"品牌内涵,不断提升本行的价值创造力和社会贡献度。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三日

A股代码:601618　A股简称:中国中冶　公告编号:临2021-003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2月3日在中冶大厦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六名,实际出席董事六名。会议由国文清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权益型并表合伙企业证券化业务的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1.同意中国中冶(作为有限合伙人)与中冶(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以及其他机构(包括信托公司、保理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基金公司等非关联方机构,以下统称"其他机构",作为有限合伙人)新设立有限合伙企业或变更已设立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合伙企业"),由合伙企业委托一家信托公司作为信托受托人设立单一资金信托(以下简称"单一资金信托")向中国中冶发放信托贷款。由其他机构作为原始权益人和/或发起机构以其所持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份额为基础资产在交易所市场发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发行专项计划")和/或在银行间市场发行资产支持票据(以下简称"发行资产支持票据",与发行专项计划合称"本项目")。本项目以储架方式实施,总规模不超过160亿元(以下简称"储架额度"),并在储架额度内发行各期产品。

2.就本项目储架额度内各期产品成立的或变更的一个或多个合伙企业,同意中国中冶作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出资总额不超过40亿元;同意中冶(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出资总额不超过100万元。

3.就本项目储架额度内各期产品,同意中国中冶作为单一资金信托项下借款人,向单一资金信托的信托受托人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信托贷款,具体条款和条件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4.同意中国中冶、中冶(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伙企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要求以及本项目的交易安排,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法律文件及其补充协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

表决结果: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台海核电　公告编号:2021-006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牛立军先生、隋文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牛立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等职务,隋文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牛立军先生、隋文斌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工作。

牛立军先生、隋文斌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尽快按照有关规定完成新任董事的选聘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牛立军先生、隋文斌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所做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4日

证券代码:002992　证券简称:宝明科技　公告编码:2021-011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延期回复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1】第52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于2021年2月3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因部分关注函内容,公司需要就相关问题与中介机构进行充分沟通,以致无法按原预计时间回复,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公司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现申请延期至2021年2月5日。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3日